

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5年1月24日在大理白族自治州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大理州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剑萍

各位代表：

受州人大常委会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

2024年，在州委领导下，州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精神，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一新时代最大的政治，聚焦高质量发展这一新时代的硬道理，切实扛起人大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大理实践中的使命任务，充分发挥人大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职能作用，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勇于担当、主动作为，真抓实干、创优提质，各项工作实现新提升，为大理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把准方向、强化引领，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人大机关的政治属性，坚守人大工作的大方向、大原则、大道理。

（一）在强化思想引领中把准政治方向。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引领新时代人大工作。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召开后，常委会党组及时传达学习，及时开设专栏，全州人大代表和各级人大迅速兴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会议精神热潮，推动人大系统学习贯彻走深走实、见行见效，确保人大工作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坚定前行。

（二）在落实党的领导制度中扛牢政治责任。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具体地落实到人大工作各环节，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一年来，及时向州委请示报告州人大及其常委会重要会议、重要立法、重要工作、重大事项等79件次。全面履行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责任和抓党建、党风廉政等政治责任，严格执行常委会党组工作规则，共召开党组会议26次，保证党的领导在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执行。

（三）在服务中心工作中体现政治担当。牢记“国之大者”，聚焦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扣省委“3815”战略发展目标和州委“创优提质促发展”要求，认真履行立法、监督、决定、任免等职权，确保党的决策部署到哪里，人大工作就跟到哪里，人大职能作用就发挥到哪里，在服务大局中彰显人大担当。一年来，制定和修改法规3件；审议州“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21项，开展执法检查2次，专题调研6次，开展“三问一评”工作监督、专题询问和“回头看”监督4次；作出重大事项决定6项；进一步规范州人大常委会任免工作，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74人次；制定州人大常委会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履职评议办法，对8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开展履职评议。扎实做好重点项目、民营企业、学校等挂钩联系工作，深入开展全州河（湖）长制、林长制工作督察，认真开展全州滞后项目专项督导，有力助推全州重点工作落实。

二、彰显特色、务实管用，立法工作实现新突破

常委会始终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注重立法的针对性、适用性、可操作性，聚焦重点领域开展立法，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一）立法机制进一步完善。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修正《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条例》，更好适应新时代对地方立法工作的新要求。坚持开门立法，广泛开展立法协商，持续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立法工作顾问组、地方立法研究院的作用，健全上下联动、协同发力的立法协商机制，凝聚立法共识。积极打造“苍洱立法金桥”品牌，完善“1（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16（州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N（若干名立法联络员、立法信息员、法律专家）”的工作体系，立法联系点已成为承载民意的“直通车”，立法协商的“主渠道”、实践民主的“好平台”。一年来，基层立法联系点对国家和省9部法律、法规草案提出意见建议355条，被全国人大常委会采纳7条。

（二）地方法规体系进一步健全。坚持系统思维，把服务改革发展、解决实际问题作为立法

的出发点，持续推进“小切口”“小快灵”立法实践，推动健全地方法规体系，取得了良好的法治效果和社会效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制定并公布《大理白族自治州剑川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管理条例》，实现全州3个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管理条例全覆盖，指导修订《云南省漾濞彝族自治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管理条例》，推动名城保护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现代化；公布施行《关于弥渡民歌保护传承的决定》，指导制定《云南省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彝族打歌保护传承条例》，为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和利用提供法治保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立法评估的基础上，扎实开展《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修订工作；督促州人民政府制定《洱海保护管理条例实施办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旅游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扎实开展民宿管理立法前期调研。

（三）法规实施进一步深化。坚持立法与实施并重，推进地方性法规进入执法、融入司法、列入普法、汇入守法。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认真审查州“一府一委两院”及县（市）人大规范性文件，审议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向省人大报备规范性文件，切实加强备案审查，有力维护国家法制统一。

三、突出重点、精准发力，监督工作取得新成效

常委会始终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创新工作机制，增强监督实效，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州党委重点工作落实，支持和促进州“一府一委两院”更好依法履职。

（一）聚焦高质量发展开展监督。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持续跟踪监督“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审议州人民政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推动政府及职能部门守底线、稳支撑、增动力、上台阶。围绕全州产业振兴三年行动，对文化旅游、农业、工业等开展“组合式”监督，推动各项政策要素举措向产业、项目、企业聚集，助推全州产业转型升级突围。及时落实州委工作要求，对社会广泛关注的全州文化旅游民宿管理情况开展“三问一评”工作监督，问清了实情底数、问出了压力动力、问明了思路举措，促进民宿管理规范有序，助推打造大理民宿新名片、旅居产业新品牌、文旅产业升级版。强化跟踪监督问效，创新事前“制订方案+专题调研+征集问题”、事中“会议审议+专题询问+公开发布”、事后“问题交办+跟踪督办+专题报告”的全闭环监督机制，扎实开展“回头看”监督。对全州万亩奶牛牧场建设情况开展“三问一评”工作监督“回头看”，推动牧场建设攻坚克难、难中求进、进中求成；对全州烟草产业发展专题调研开展“回头看”并进行人大协商，推动产业增效、农民增收、财税增长；对全州2022—2024年106个光伏发电项目实施情况开展“回头看”并进行专题询问，推动光伏产业实现新突破、增强新动能、形成新优势。围绕推动绿色发展，紧盯洱海高水平保护治理和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审议州人民政府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情况，推动政府及职能部门扛牢生态环保政治责任、落实落细工作措施；在2023年专题审议洱海水位运行情况的基础上，2024年又调研组了近50年来洱海湖区主要水质指标和苍山十八溪近10年来入湖水量水质监测数据，进一步梳理洱海水资源情况，形成专题调研报告，促进政府及相关部门依据法定水位精准研判、科学调度水资源。

（二）聚焦增进民生福祉开展监督。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人大监督的落脚点，以监督力度提升民生温度。关注群众“钱袋子”，审议州人民政府《大理州农村居民持续增收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的完成情况；关注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难”，对全州重点水源工程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调研；关注“就业难”，对全州高校毕业生就业情况开展专题调研；关注社会公共安全，对全州地震监测能力建设情况开展视察，审议州人民政府建设全州应急综合执法体系情况；关注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关注气象保障服务，对全州气象基层台站基础能力提升情况开展专题调研；关注教师待遇保障，对全州教师工资待遇保障情况开展调研。通过监督，有力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有效推动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解决，实实在在为群众增福祉、让群众享公平，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聚焦财政预决算、国有资产、政府债务管理开展监督。全面加强财政预算、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和决算等全方位全流程审查监督，做实预算绩效监督。审议国有资产和国有土地资源

资产管理情况，制定《关于通报州属重点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中有关重要情况的办法》，拓展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监督，实现国有资产监督全覆盖。筑牢风险底线，审议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审议批准政府债务限额调整的议案，听取政府隐性债务管理情况报告，依法加强对政府债务“借、用、管、还”全口径审查、全过程监督。做实“经济体检”，审议审计工作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对14个部门整改落实395个审计查出问题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用活“智能监督”，精准运用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实时动态监督预算执行情况，交办财政部门的102个方面问题和1106条预警信息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四）聚焦法治大理建设开展监督。深化宪法宣传教育，坚持宪法实施、宣传、教育一体推进，深入开展国家宪法日活动，严格落实宪法宣誓制度，组织宪法宣誓7次，坚定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审议州人民法院开展家事审判工作情况、州人民检察院行政检察工作情况，对全州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贯彻落实情况开展专题调研。维护司法公正和社会公平正义，受理涉法涉诉来信来访279件1833人次，及时进行交办，持续跟踪督办。

四、民有所呼、我有所应，代表工作实现新提升

常委会始终坚持尊重代表、依靠代表、服务代表，建立健全代表工作机构，持续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和履职成效，充分发挥代表在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

（一）深化拓展“两个联系”。常委会组成人员同人大代表、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更加紧密。坚持省、州人大代表列席州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定期召开列席代表座谈会，常委会领导面对面听取代表的意见建议。充分发挥代表来自人民、扎根人民的优势，丰富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把代表发挥作用嵌入基层治理体系中，广泛听取民声、汇聚民意、凝聚民力。组织部分全国和省、州人大代表开展执法检查、集中视察、专题调研等活动200多人次。组织州人大代表积极参加州“一府一委两院”及有关部门相关工作。配合全国人大、省人大开展检查、视察、调研32次，完成驻滇全国人大代表视察洱海保护治理工作。加强代表履职服务保障，注重能力提升，培训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300多人次。

（二）管好用好活动阵地。全面提升“代表之家”“代表工作站”“代表联络室”等阵地的“建管用”水平。全州新建专业代表工作站21个。州人大常委会“代表之家”、大理市双廊镇“代表工作站”、大理市大理镇五华社区“代表联络室”等成为省级示范点。全州1310个“家站点”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整体实现从“建好”到“用好”转变，一个个代表活动阵地成为服务群众的“连心桥”、社会稳定的“助推器”、发挥代表作用的“主阵地”。

（三）交准办好代表建议。进一步优化代表建议全流程工作机制，把“高质量”贯穿建议办理、反馈、跟踪督办始终，在“提得实”的基础上，做到“交得准”“督得严”“办得好”，建议办理更有力度、更有实效。州人大代表共提出事关改革发展重点、反映人民愿望呼声的建议396件，其中“关于加强营运网约车管理的建议”等10件重点督办件由常委会班子成員牵头督办、州人民政府班子成員牵头办理，推动建议转化为促发展、惠民生、暖民心的政策举措。396件建议已全部办结并答复代表，办理结果A类358件、B类20件、C类18件。

五、强基固本、创优提质，常委会自身建设呈现新气象

常委会始终坚持以“四个机关”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为依法履职提供有力保障。

（一）抓实党纪学习教育。严格落实党中央部署和省、州党委要求，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党员干部原原本本学、认认真真悟，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自觉性明显增强。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清廉机关”建设成效显著。全力支持派驻机关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深化作风革命、效能革命，严格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要求，转变工作作风，改进调查研究，精简会议文件，提升工作质效。坚持“主动想”“扎实干”“看效果”，围绕创优提质，把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分解为309项具体任务，项目化、清单化、具体化推进落实。

（二）建强大理人大队伍。切实加强人大工作队伍建设，重视年轻干部教育培训。注重提升

政治能力、思维能力、实践能力，常委会党组举行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0次，举办全州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人大系统新闻宣传工作培训班，通过学理论提升政治站位和理论水平，通过学业务成为“懂人大”的行家里手。

（三）讲活大理人大故事。人大新闻宣传实现新突破，持续走在全省前列，各级各类媒体刊播大理州人大工作的新闻宣传稿件243篇。用好《人民代表报》理论研习实践基地。建强管好“大理人大”刊、网、号宣传阵地，综合阅读量达400多万人次，“讲人大”的主渠道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四）打响大理人大品牌。坚持在“创优”中推动整体工作上水平，在“提质”中实现特色工作有影响，基层立法联系点、“三问一评”工作监督、人大协商等工作得到了全国人大常委会、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及州委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和批示，3位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深入大理视察调研，25个省（区市）、53个州（市区）人大前来大理考察学习。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工作经验在全国会议上交流。人大协商“六步工作法”经验（开展一轮前期沟通、征集一批意见建议、进行一次专题调研、组织一场专题协商、交办一份协商意见、反馈一个落实情况）在《中国人大》《人民代表报》《云南人大》刊发。《人民代表报》全国基地建设研讨会在大理成功举办，我州“三问一评”工作监督经验被作为唯一的案例在会上交流。全省人大社会工作座谈会在我州召开并在会上交流大理经验。我州的代表活动阵地建设、地方立法、外事侨务等工作经验在全省会议上交流。务实开展对外交往，韩国国会法制室代表团前来考察交流，对大理州人大工作给予高度评价，韩国国会立法次长专门致信感谢。

各位代表！州人大常委会一年来取得的成效，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是州委加强领导的结果，是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全体代表依法履职的结果，是州“一府一委两院”密切配合、各级人大共同努力的结果，是全州各族人民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州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存在的差距和不足，主要是：立法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监督跟踪问效有待进一步深化，代表工作服务保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全州人大系统工作合力有待进一步增强，常委会自身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深入研究、全力破解。

今年的主要任务

2025年，州人大常委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对大理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锚定省委“3815”战略发展目标和州“两城一区、三个走在前”发展定位，全面落实省委一届七次全会、州委九届七次全会的部署，以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为重点，更好地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大理实践中交出人大答卷。

一、牢牢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着力把准政治方向

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作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重大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保证，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度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读本，坚定不移用党的创新理论定向领航。认真执行党的领导各项制度，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的领导作用，从讲政治的高度谋划和推进立法、监督、决定、任免、代表等各项工作，保证人大工作始终在党的领导下进行。

二、充分发挥立法主导作用，着力促进良法善治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立法工作始终，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主导作用，突出“小切口、可操

作、有特色”，聚焦有效管用，增强立法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围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努力使改革决策与立法决策无缝对接，以良法促发展、推改革、保善治。实施好《大理白族自治州剑川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管理条例》。公布施行新修订的《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条例》《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制定《大理白族自治州民宿管理条例》。指导3个自治县做好民族立法工作。管好用好基层立法联系点，让立法“触角”直抵基层“神经末梢”。探索打造集立法信息采集、民情民意收集、代表工作联络“三点合一”的工作阵地。多形式征集立法项目建议，保障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立法工作，让良法满载民意、贴近民生、顺应民心。

三、切实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着力推动工作落实

坚持寓支持于监督、寓监督于发展之中，更好助力全州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人大保证全面有效实施宪法法律的重要作用，提高备案审查能力和质量。充分发挥人大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认真实施新修改的监督法，加大对州“一府一委两院”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创新全链条监督实践，深化联动监督，提高专题询问质量，打好人大监督“组合拳”，彰显权威性、严肃性，增强针对性、实效性。抓实经济工作监督和预算审查监督，对“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编制开展专题调研和初步审查，形成高质量的调研成果，为州委决策和州人民政府编制规划纲要草案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抓实计划执行、预决算、审计、全口径债务、国有资产管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等工作监督。对全州重点项目建设、民营经济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教育卫生、农村集体资金管理使用、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民族团结进步、“八五”普法等工作开展监督。对全州民宿管理等工作开展“回头看”。对全州群众关心、社会关切的相关工作开展“三问一评”工作监督和专题询问。对常委会任命人员开展履职评议。

四、积极发挥人大代表作用，着力汇聚发展力量

坚持为人民用权、为人民服务、受人民监督，全面提升代表工作能力。以“两个联系”为抓手，深化拓展代表工作，支持、服务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完善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人民群众机制，丰富联系方式，增进联系深度，增强联系实效，更好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畅通代表履职渠道，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深度，推动州“一府一委两院”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自觉接受代表监督。完善代表建议重点督办、建议办理“回头看”等机制，强化办理过程管理和跟踪督办，提高办理质量。用好“家站点”平台，提升专业代表工作站水平。建设网上代表活动阵地，实现线上线下相呼应，提高代表工作信息化水平。突出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代表学习培训，提高代表的履职能力。

五、全面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着力提升工作质效

坚持人大的政治性、民主性、法治性、人民性，深刻把握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显著政治优势，深刻把握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大原则，深刻把握人大在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的使命任务，深刻把握人大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职能作用，深刻把握加强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身建设的目标要求，不断提高全州人大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人大机关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坚持求真务实，用好“主动想”“扎实干”“看效果”的抓工作“三部曲”，增强本领、转变作风、提升效能。创新人大新闻宣传，讲好大理人大故事。坚持系统观念，主动争取全国人大、省人大的指导，加强与兄弟州（市）的工作交流，注重同县（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同题共答、同向发力，提升人大工作整体实效。

各位代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大潮奔涌不息，中国式现代化征程波澜壮阔。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州委领导下，积极作为、担当实干，努力在新时代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大理实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公益广告



注意节约用纸
请双面使用纸张